

项目编号: QZZC2025-C3-020104-HNZL

## 钦南区 2025-2026 年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 项目技术服务合同书

甲方(委托方): 钦州市钦南区林业局

乙方(服务方): 广西国霖林业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5 年 10 月 13 日



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物灾害防控中心关于组织开展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的通知》（防控发[2025]9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全区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的通知》要求，为准确掌握钦南区松林钻蛀类害虫种类、分布范围、发生面积、发生程度，研判主要危害种类发生趋势和危害风险，为科学防控全区松树钻蛀类害虫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委托乙方负责开展本辖区 2025-2026 年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工作，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 **一、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开展 2025-2026 年钦南区辖区范围内的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 **（一）调查对象**

危害松科植物导致植株被害并造成经济或生态损失的钻蛀类害虫，包括但不限于小蠹虫类、天牛类、木蠹象类、梢斑螟类、吉丁类、叩甲类等。

### **（二）调查方法**

统一应用监管平台及其手机端 APP，采用人工地面调查与无人机遥感监测相结合的方法开展踏查。以松林小班为单位，调查松林健康状况、钻蛀类害虫种类、危害部位、发生面积、发生程度和寄主植物。

### **（三）技术标准**

按照《广西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技术方案》及《钦南区 2025-2026 年度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项目工作方案》开展调

查工作，重点记录害虫种类、虫口密度、危害程度等核心指标，统计各种类害虫发生范围、分布范围、发生面积和成灾面积，上报详细调查结果以及害虫、危害部位形态和林分受害照片，同步采集害虫标本与被害木影像资料，建立"一虫一档"可视化档案。

## **二、工作要求**

### **(一) 调查时间和范围**

项目开展时间为2025年10月-2026年10月，对钦南区21.72万亩松树开展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工作。

### **(二) 工作要求**

1. 技术要求：按照《广西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技术方案》及《钦南区2025-2026年度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项目工作方案》要求，根据林分类型、生长状况等因子对调查区域进行分类，统一设计踏查线路，全面开展小班踏查、广谱调查和标准小班详细调查等工作，重点记录害虫种类、虫口密度、危害程度等核心指标，并拍摄害虫照片存档。

2. 标本采集制作：对调查发现的各类钻蛀类害虫进行标本采集和制作，每个害虫种类制作4号以上标本（尽可能制作生活史标本），并建立"一虫一档"可视化档案。

3. 数据质量：确保调查数据、资料的科学性、真实性和准确性。

4. 平台录入：所有调查数据应及时录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保证数据及时、准确。

## **三、项目成果提交**

(一) 按时完成各项调查任务，调查数据及时上传至监管平台。

(二) 按时提交项目成果，包括：

1. 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报告、工作总结；
2. 相关照片、图件（害虫分布图等）；
3. 调查表格、影像、标本等资料。

#### 四、项目验收

乙方完成所有调查工作并提交全部成果，并通过上级审核后，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成果，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五、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 (一)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柒拾伍万伍仟元整（755,000.00），已包含人工费、交通费、税费、快递费、设备费、鉴定费等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

##### (二) 支付方式

全部调查工作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正式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向财政申请付款，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

#### 六、双方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负责提供相关技术资料，规划制定调查线路；
2. 负责组织检查督查，对乙方工作质量进行监管；
3. 筹措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调查费用；

4. 协调解决调查工作中出现的技术问题，但不包含乙方人员出现的事故问题；

5. 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和质量提交调查成果；

6. 对乙方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发现不符合技术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整改；

7. 提供必要的行政支持，协助乙方进入相关区域开展调查工作。

##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配备调查所需记录、定位设备及交通工具，安排 4-8 名专业技术人员负责调查工作。

2. 按技术方案的要求和时间节点按时开展松树钻蛀类害虫调查，按时提交调查成果。

3. 乙方要对普查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在普查过程中注意交通安全及虫咬、蛇咬等安全事故的发生，为工作人员购买必要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4. 乙方人员出现一切事故均与甲方无关，由乙方独立承担相应责任。

5. 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提供工作便利和协调解决调查中的技术问题。

6. 保证调查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提交的成果负责。

7. 保守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调查数据。

## **七、保密条款**

(一) 乙方对于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工作秘密、

技术秘密和数据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二)本项目的调查数据、成果报告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公开发表或用于其他用途。

(三)本保密条款不因合同的终止而失效，应持续有效。

## 八、其他

(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三)其他未尽事宜及工作中出现的问题，由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章):

钦州市钦南区林业局

2025年10月13日

地址:钦州市钦南区建业街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章):

广西国霖林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3日

地址:南宁市意洲嘉园盛景商住小区4号楼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15607876668

开户银行:北部湾银行南宁良庆支行

账号:805312101200002